

## 有關 2011 年選舉法例(雜項修訂)條例草案的意見

對於 2011 年選舉法例(雜項修訂)條例草案，本會有以下的意見：

### 1. 有關選舉開支限額方面

本會認為近年來物價上漲，導致 2011 年的選舉開支一定會較 2007 年時為高，相應地選舉開支上限應該有所調整放寬，上限增加 10-15% 都是市民可以接受的幅度。在區議會選舉方面，條例草案建議將選舉開支限額由 \$48,000 增至 \$53,800，增加了約 12%，這建議能夠符合市民的預期，本會支持有關建議。

另外條例草案建議將行政長官選舉的選舉開支限額由 950 萬增至 1300 萬元，增加了 12.8%，由於涉及選委會委員數目增加，有關增幅亦在合理水平，本會支持有關建議。

### 2. 有關區議會選舉的財政資助額方面

同樣地考慮選舉開支限額增加的因素，將現時區議會選舉津貼額由每票 \$10 增加至 \$12，亦是能夠切合實際。為了符合政府財政資助的原意，津貼額應該以有關資助為 \$12 一票或候選人選舉開支限額的 50% 即 \$26900，以較低者為準，而且津貼額不應超出候選人申報的選舉開支。

油麻地居民權益關注會